

增加土地供應和2011-12 营地計劃

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

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



"政府會確保土地供應充足, 地產市場能夠持續健康發 (摘錄自行政長官二零一零至一一年 《施政報告》)



行政長官曾蔭權



財政司司長曾俊華

"為滿足興建公私營房屋 的十地需求,我們除會繼 續十地用涂規劃和城市設 一等工作,同時亦需要探 討增加土地供應的新方 (摘錄自財政司司長二零一一至一二年

《財政預算案》)

土地用途:已發展地區僅佔香港1,100平方公里的土地之四份一



克服土地發展的挑戰

- 承諾爲興建中環灣仔繞道而進行的最後一期塡海工程完成後,不再在維多利亞港進行塡海工程
- 用「零塡海」方案重新設計啓德發展計劃
- 重新規劃將軍澳南部,以降低整體密度
- 檢討分區計劃大綱圖以加入合適的建築物高度和其 他發展限制
- 頒布新的《市區重建策略》,以促進市區重建局的 重建項目
- 調低對樓齡達50年或以上樓宇申請強制售賣門檻至 80%以便私人重建發展
- 規管「發水樓」以締造優質及可持續的建築環境
- 推行政策措施以便利業主重建或改裝工廠大廈
- 改劃工業用地作其他用途
- 平衡發展與保育

短期至中期的房屋土地供應

- 改劃現有的政府用地作住宅發展用途(例如政府宿舍用地、前廠房用地)
- 改劃工業用地作住宅(戊類)或規模適中的綜合發展區,以加快私人發展
- ■釋放更多現有新市鎭土地 將軍澳及 東涌
- ■加快推出政府擁有的西鐵物業項目
- ■盡快推出首批啓德發展區的用地

中期至長期的房屋土地供應

- 啓德發展區的餘下用地(整個發展區面積約323公頃)
- 古洞北、粉嶺北、坪輋/打鼓嶺三合一新發區(總面 積約805公頃)
- 洪水橋新發展區(新發展區面積約790公頃)
- 東涌新市鎭餘下發展(總面積約120公頃)
- 安達臣道石礦場(礦場面積約86公頃;可供發展面積約40公頃)、南丫島石礦場(礦場面積約34公頃;可供發展面積約13.6公頃)及前茶果嶺高嶺石礦場(地盤面積約18公頃)
- 在維多利亞港以外進行適度塡海
- 加強及有計劃使用岩洞,以安置合適的設施,從而 釋放土地作房屋發展

2011-12年度政府賣地計劃一覽表

	勾地表	以招標形式出售	總數
住宅用地	47 (4)*	5	52
商業/商貿 用地	13 (5)*	1	14
酒店用地	4 (2)*	1	5
總數	64 (11)*	7	71

^{*}如有關用地未被勾出拍賣,政府將在年內主動出售

2011-12年度政府賣地計劃概要

- 可提供約16,000 個住宅單位,其中約3,000 個屬規限的中小型單位
- 可提供約600,000平方米商業/商貿總樓面面積
- 可提供約2,330酒店房間
- 政府在年內將會主動出售共18幅用地,包括9幅住宅、6幅商業/商貿用地和3幅酒店用地

2011-12年度政府賣地計劃概要

- 今年賣地計劃新增18幅住宅用地,餘 下34幅從去年勾地表滾存過來
- 去年勾地表共售出10幅住宅用地,7幅由發展商成功勾出,三幅由政府主動拍賣,共可提供約5,000個單位。餘下的34幅已滾存至2011-12年(32幅納入勾地表,2幅納入招標出售表),另2幅(即柴灣連城道和梅窩)轉交房屋委員會作出租公屋用途

2011-12年度政府賣地計劃 52幅住宅用地分析

地點	數目
港島	9
九龍	6
新界	37

面積	數目
小型 (面積 ≤ 0.5公頃)	21
中型 (0.5公頃 <面積 ≤1公頃)	15
大型 (面積 > 1公頃)	16

9幅由政府主動出售的住宅用地

- ■港島 3 共提供約4,500個單位,九龍 3 3,000個屬規限的中小型
 - 新界 3 單位
- ■招標出售土地會在規劃工作和賣地條款完成後推出市場,2011年4月會率先招標2幅位於紅磡的住宅用地
- 納入勾地表的住宅用地會率先推出九 龍高山道用地進行拍賣

9幅由政府主動出售的商業/商貿/酒店用地可提供多元化發展

■ 酒店用地 : 西貢、灣仔、中環

■ 商業/商貿 : 觀塘、九龍灣、 沙田石門(2)、灣仔、 天水圍

2011-12年度估計的整體私人住宅單位的土地供應

"為了確保樓市健康平穩發展,我認為在未來十年內,平均每年需提供可興建約二萬個私人住宅單位的土地。" (簡錄自行政長官二零一零至一一年 《施政報告》)

"下一年度的私人住宅土地供應估計將可提供30,000至40,000個單位,遠遠高於每年平均20,000個的工作指標"

(摘錄自財政司司長二零一一至一二年《財政預算案》)

2011-12年度估計的整體私人住宅單位的土地供應繼

	估計單位
政府供申請售賣和招標出售土地	16,000
港鐵西鐵南昌站、荃灣5(灣畔)、荃灣5(城畔) (屬政府項目)	6,700
港鐵大圍站、天水圍輕鐵總站和將軍澳第86區(屬港鐵項目)第4期	7,900
市建局重建項目	200
土地契約修訂/換地項目(過去五年每年平均數)	3,300
毋須進行土地契約修訂/換地的私人重建項目(過去五年每年平均數)	1,300
	35,400